

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项目备案表

县(市、区)名称	序号	项目名称	是否由县(市、区)项目库	建设地点		项目类型 (产业项目、 基础设施、其他)	建设内容	建设规模			资金使用 (万元)	使用资金类 别(中央/ 省级)	衔接资金 (万元)	资金指标文号	项目建设单 位	项目建设单 位负责人	项目前期准 备情况	达到施工条 件(是/ 否)	预计开工时间	预计竣工时间	使用方式	脱贫对象				预期收益情 况(万元)	建设目标
				户	村			单位	数量	脱贫对象												脱贫对象 数量(万元)					
				户	村			户	人	户													人				
合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荆门市荆州区	1	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基地二期	是	红庙镇	永新村	产业项目	标准蔬菜大棚	栋	10	400	中央	220	鄂财指(农)【2023】34号	红庙镇人民政府	韩可	立项	是	2023.6.1	2023.12.30	租赁	务工增收、无劳分红	100	200	24	带动农户增收,壮大村集体经济,当年完工率100%,群众满意度≥95%。		
											省级	180	鄂财指(农)【2023】78号														
荆门市荆州区	2	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基地项目	是	红庙镇	永新村	产业项目	标准蔬菜大棚	栋	2	388.1	中央	186.1	鄂财指(农)【2023】34号	红庙镇人民政府	韩可	立项	是	2023.5.1	2023.12.30	租赁	务工增收、无劳分红	100	200	23.386	带动农户增收,壮大村集体经济,当年完工率100%,群众满意度≥95%。		
											省级	200	鄂财指(农)【2023】78号														
荆门市荆州区	3	红庙镇永新村二期	是	红庙镇	永新村	产业项目	蔬菜等	亩	1	180	省级	160	鄂财指(农)【2023】78号	红庙镇人民政府	韩可	立项	是	2023.6.1	2023.12.30	租赁	务工增收、无劳分红	100	200	9.6	带动农户增收,壮大村集体经济,当年完工率100%,群众满意度≥95%。		
荆门市荆州区	4	红庙镇永新村二期	是	红庙镇	永新村	产业项目	标准蔬菜大棚	栋	2	190	中央	110	鄂财指(农)【2023】34号	红庙镇人民政府	韩可	立项	是	2023.6.1	2023.12.30	租赁	务工增收、无劳分红	100	200	6	带动农户增收,壮大村集体经济,当年完工率100%,群众满意度≥95%。		
荆门市荆州区	5	永新村水旱灾害项目	是	红庙镇	永新村	产业项目	冷库	栋	20	150	中央	152.70	鄂财指(农)【2023】34号	红庙镇人民政府	韩可	立项	是	2023.6.1	2023.12.30	租赁	务工增收、无劳分红	100	200	9	带动农户增收,壮大村集体经济,当年完工率100%,群众满意度≥95%。		
											省级	17.30	鄂财指(农)【2023】78号														
荆门市荆州区	6	红庙镇永新村中心小组项目	是	红庙镇	永新村中心小组	基础设施	杆石路	公里	7	110	省级	110	鄂财指(农)【2023】78号	红庙镇人民政府	韩可	立项	是	2023.6.1	2023.12.30								
荆门市荆州区	7	红庙镇永新村中心小组项目	是	红庙镇	永新村中心小组	基础设施	道路、配电设备等	公里	5	75	中央	75	鄂财指(农)【2023】34号	红庙镇人民政府	韩可	立项	是	2023.5.1	2023.12.30								
		项目管理费	是	红庙镇		其他				13.9	中央	7.20	鄂财指(农)【2023】34号	红庙镇人民政府	韩可	立项	是	2023.6.1	2023.12.30								
											省级	6.7	鄂财指(农)【2023】78号														

中央衔接资金产业占比89.6%;省级衔接资金产业占比82.64%。

1. 如同一项目使用了中央、省级衔接资金,该项目填两行,区分出中央、省级衔接资金使用额度。
2. 按照国务院扶贫办《产业项目指南》,产业项目包括:种养业、农产品加工业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、光伏项目、生态扶贫项目、扶贫小额信贷贴息、扶贫龙头企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贷款贴息。(产业项目的配套设施不算产业项目,如产业路、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等)。
3. 项目前期准备情况为衔接项目立项、选址、土地预审、环评、工程勘察设计、工程招投标等前期工作准备情况。
4. 项目预计开、竣工时间按照全国脱贫攻坚信息系统标准,具体到“日”。
5. 使用方式:产业项目分为租赁、村集体自筹、基础设施、其他项目不填。
6. 脱贫对象与方式:务工增收、无劳分红。
7. 建设目标按照全国脱贫攻坚信息系统项目目标标准填写。
8. 同一项目多个实施地点的,全部拆分填写。